

# 聚焦“四项建设” 推动政治与业务融合发展

■陕西省麟游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吴光琳

从政治上着眼,从法治上着力,是最高检党组对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深刻领悟和深入践行。近年来,陕西省麟游县检察院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持续推进政治与业务深度融合的思想、话语、行为、评价“四大体系”建设,有效解决了长期制约基层院发展的人少、才缺、品牌不优等难题。我院先后获评全国节约型机关、全省文明单位、全省“基层院建设先进单位”、宝鸡市“四化模范机关”等称号,实现跨越式发展。

## 搭建学习平台,凝聚政治与业务融合的思想共识

思想体系是政治与业务深度融合的核心要义,重在解决想什么,怎么想的问题。

建立每周例会一体学习机制。我院将中心组学习、支部学习、集中学习统一起来,坚决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同堂开

展检察业务和法律政策的融合学习,实现政治与业务的一体学习、融合学习、集中学习,确保全院干警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

开展“每月一讲”互动式学习。我和班子成员带头上讲台、讲党课、谈业务,将地域情况与基层检察工作有机融合,在互动交流中汇聚思想合力。

分类施策党小组菜单式学习。确定“党建+办事”“党建+办公”“党建+办案”三种不同类型的“菜单式”帮教服务党小组,围绕党建与信访接待、办文办会、办案调研等工作内容,由党小组负责人“点对点”帮教。

## 巩固宣传阵地,营造政治与业务融合的话语氛围

话语体系是政治与业务深度融合的外在表现,重在解决说什么,怎么说的

问题。突出政治与业务相统一的宣传内核。我院新媒体平台开辟“理论学习”“麟游学史”等专栏,在全体干警中开展理论学习大家谈活动,推动思想认识转化为话语宣传。制定出台《关于加强新闻宣传工作的十条措施》和《提升检察信息宣传工作水平的实施方案》等,助力党建与业务、业务与宣传深度融合。

营造政治与业务相融合的文化氛围。我院建设融百年党史和90年检察史为一体的“党史+检察文化长廊”,旗帜鲜明强调检察机关政治属性的同时,营造时时处处讲政治的文化氛围。树立文化育检理念,开展“道德讲堂”读书交流活动,激发年轻干警干事创业热情,实现检察文化“软实力”向检察工作“硬功夫”转变。

宣传“三个效果”相统一的典型案例。我院以实现“三个效果”有机统一为基本追求,办理的洗煤厂违法占地、生猪养殖污染环境等一系列公益诉讼案件,取

得良好效果,受到上级检察院和社会各界的广泛肯定。依托“党建+”一体化办案团队,立足一隅谋全局,打造的“晨曦麟游”未检品牌和“蓝、青、绿、黄、红、黑、古”麟游“七彩公益”检察品牌,在服务县域经济社会发展中展现了检察担当。

## 筑牢战斗堡垒,强化政治与业务融合的行为导向

行为体系是政治与业务深度融合的重要内容,重在解决干什么,怎么干的问题。

筑牢战斗堡垒加强组织融合。我院着眼破解“院小人少”难题,依托“党建+业务”党小组,推行“AB双岗”管理。开展“党建+业务”主题党日,丰富干警多岗位实践,每名班子成员牵头1个党小组,负责谋划、推进,督促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培养政治忠诚、业务过硬、一专多能的复合型人才。服务发展大局推进履职融合。我

院根据麟游煤炭资源丰富、能源化工强势崛起的态势,依托设在县经开区的知识产权检察保护工作站,开展企业合同风险防控、知识产权保护等普法宣传。结合办案中发现的盗窃企业财产、聚众赌博等问题,及时制发检察建议,帮助企业堵塞管理漏洞,保障企业健康发展。坚持“治罪”与“治理”并重,我院对在监督办案中发现的社会治理问题,提出对策建议,及时向县委和上级机关报告。

## 完善考核指标,建立政治与业务融合的评价机制

评价体系是政治与业务深度融合

的根本保障,重在解决考什么,怎么考的问题。

科学确定考评办法。考评以党小组为单位进行,采取定性、定量相结合的方式,分季度性点评、半年督导、全年考评三个层次进行。定性侧重党建考评,定量侧重业务考评,区分不同岗位,合理设定考评权重,提高融合考评的可操作性。

严格运用考评结果。把考评结果与绩效考核、评优评先、进退留转挂钩,形成正确的干事导向,增强抓党建促业务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同时,我院对考评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通过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等形式,分析原因,落实整改措施。

## 检察长论坛



今年4月,陕西省麟游县检察院邀请部分企业负责人和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走进检察机关,开展以“谨防电信诈骗,护好你的钱袋子”为主题的法治宣讲活动。



今年4月,陕西省麟游县检察院举办学习贯彻全国两会精神宣讲报告会。

## 建立人大执法检查与检察监督协同机制

近日,陕西省麟游县人大常委会与该县检察院会签《关于建立人大执法检查与检察监督协同机制的实施意见(试行)》,要求县人大常委会法工委与县检察院成立监督联动工作组,就履职中发现的突出问题,启动监督联动工作机制。在监督联动过程中,

发现有关违纪、违法和涉嫌犯罪线索的,应当依照有关规定移送相关部门处理;发现有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符合提起公益诉讼条件的,检察机关应当依照有关规定提起公益诉讼,同时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备。(那璐)

## 完善衔接机制

## 促政协委员提案与检察建议双落实

近日,陕西省麟游县政协联合该县检察院出台《关于建立政协委员提案与检察建议衔接转化工作机制的意见》。《意见》明确,县政协支持检察院从政协委员提案中梳理案件线索,将其转化为检察建议,同时,政协对收到的涉及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提案,应及时抄送检察院。检察院设立委员提案检察工作室,吸纳政协委员加入“益心为公”志愿者队伍,

对筛选出可作为公益诉讼案件线索的政协提案,邀请相关政协委员共同分析研判,制定案件办理方案,参与案件办理联席会议、公开听证、宣告送达检察建议等程序。检察院对政协抄送的提案中,涉及国家利益或社会公共利益受到侵害,可能存在违法行为的,应及时将《立案决定书》《检察建议书》抄送政协和相关政协委员。(杨睿)

## 关注群众急难愁盼 答好民生检察答卷

今年3月,关某某、叶某某以合法权益受到侵害、维权难为由,向陕西省麟游县检察院申请支持起诉。受理该案后,检察官走访当事人所在地了解双方诉求,寻求建设性解决方案。针对案涉28名农民工均未签订劳动合同的情况,检察官指导其收集相关证据,在调查核实过程中协助双方确认具体的欠薪金额。今年8月,该院支持了关某某等28名农民工起诉。目前该案正在进一步审理中。

益保障,倾听企业及劳动者的法治需求。

通过办理该案,检察机关意识到企业欠薪问题不仅导致劳动者合法权益受损,还会加剧劳动者与用人单位之间矛盾,影响经济社会稳定发展。该院遂调取了2022年至2024年办理的欠薪案件,进行逐案审查,了解行政执法中发现的劳动者权益保障及企业存在的问题。随后,该院走访辖区3家企业,了解企业经营状况及员工工

为有效推动欠薪问题治理,该院与县劳动监察大队召开座谈交流会,邀请部分企业代表参加。交流会上,该院建议企业认真梳理问题风险,健全管理制度,注意加强安全生产防范能力,与会各方就整治欠薪等达成共识。

为持续做好“后半篇文章”,该院常态化开展普法宣传活动,通过以案释法提升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和员工法治意识,引导企业增强依法经营意识。

“检护民生”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该院时刻牢记人民检察院为人民的宗旨,坚持“三个善于”,站稳人民立场,不断创新工作方法,持续加大法律监督力度,做优做实检察为民,答好“民生”检察答卷。(杨睿 蒯娜)

## 抓实党纪学习教育促作风能力提升

今年以来,陕西省麟游县检察院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为抓手,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促进检察队伍作风能力提升。

强化廉洁教育,筑牢思想防线。该院组织召开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夯实工作责任。同时,该院通过举办党纪学习教育专题读书班,开展党组书记讲廉政党课、参观廉政教育基地等活

动,发放《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口袋书,组织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知识测试,营造知党纪、学党纪、守党纪的浓厚氛围,强化遵规守纪的思想认识,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

强化以案促改,常亮警示红灯。该院通过组织干警观看警示教育电教片,开展廉政教育,采取“集体轮训+重点送学”“线上+线下”相结合等方式,常亮警示教育红灯,让遵规守纪成为

党员干警的行动自觉。该院定期组织党员干警开展思想交流会,动态了解干警们的所思所想,提供必要帮助指导,强化党员干警的思想觉悟。在日常工作中,落实谈心谈话制度,突出加强对新进人员、新提拔干部、关键岗位干部等重点对象的思想引导和纪律教育。

强化建章立制,提升工作实效。该院常态化抓好“逢回必填”工作,建

立“三个规定”填报每月提醒、定期通报制度,筑牢防止干预司法堤坝。针对内部管理薄弱点,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依托问题开展整改整治,强化党纪学习教育效果。持续加强检察人员日常管理和教育和监督,严格落实各项规章制度和纪律要求,以良好的作风为推进检察工作现代化提供有力保障。(杜红梅)

## 多维度发力 打造“检察护企”品牌

近年来,陕西省麟游县检察院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经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以“四大检察”融合履职,多维度发力积极打造“检察护企”麟游品牌。

坚决“问底”,源头治理护安全。该院坚持对涉企案件深入挖掘隐藏问题,及时预警、查实风险、当即排除的办

理念,力求提前发现、提前预警、提前督促整改影响企业合法经营的负面因素,以防患于未然的高度自觉,为企业健康有序发展消“蚁穴”筑“防洪堤”。今年以来,该院针对个别企业员工赌博、企业盗窃案件频发等问题,向相关企业制发检察建议,护航企业安全、助推企业健康发展。

主动“问诊”,沟通交流助发展。

该院与企业建立长效沟通机制,定期开展走访企业等活动,与企业员工、周边群众、相关干部深入交流,对存在的涉企法律问题进行仔细摸排,努力实现涉企问题应知尽知、应解尽解,并充分发挥检察职能为企业提供全方位的法律服务。

数据“赋能”,精准宣传提质效。针对辖区企业以矿业、工业为主,项目施

工较多,人员混杂,涉企案件多集中在危险驾驶、帮助信息网络犯罪、赌博、盗窃、安全生产等现状,该院分析查找类案发生的根源,利用大数据进行涉案人员画像,开展数据分析。与此同时该院从地区实际情况出发,有针对性地制定宣传方案,将易涉案人群作为宣传工作的重点,针对性开展宣传,提升群众法治意识。(刺老)

## 立足“四大检察” 服务高质量发展

为深化“三个年”活动(即作风建设年、环境建设年、项目建设年)走深走实,陕西省麟游县检察院立足“四大检察”职能,依法履职,多措并举,助力高质量发展。

“牵头抓总+一体履职”,服务保障高质量项目建设。该院积极做好服务保障高质量项目建设工作部署和谋划,成立以党组书记、检察长任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为副组长,各内设机构

负责人为成员的服务保障高质量项目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同时积极发挥各成员工作职责,不定期深入项目实施地走访调研,及时纾困解决项目建设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多方联动+依法护航”,着力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该院在陕西麟游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挂牌成立秦创原知识产权检察保护工作站,选聘5名特约检察官助理,为办理知识产权案

件提供“外脑”支持。针对企业法治需求,该院开展法律知识讲座,提升企业员工法律素养,同时积极和有关单位沟通对接,常态化开展送法进企业宣传活动,为着力构建法治化营商环境贡献检察力量。

“内挖潜力+外树形象”,推动干警作风能力提升。该院制定年轻干部“传帮带”工作实施办法,建立“1名院领导+1名内设机构负责人+N名干警+N名书

记员”的“传帮带”工作机制,实现检察队伍接续更替。组织干警外出学习交流,参加线上、线下培训40人次,切实提升干警综合履职能力。1名党组成员撰写的《小案背后的大情怀》获评市检察院“新时代检察故事汇 检察官讲述办案故事”主题活动优秀征文,1名干警获评全省检察系统“信息工作先进个人”,干警队伍的综合素质得到极大锤炼和提升。(杜红梅)



今年7月,陕西省麟游县检察院组织干警赴凤县革命纪念馆开展主题党日活动,提升党员干警党性修养。



今年8月,甘肃省灵台县检察院班子成员参观陕西省麟游县检察院公益诉讼法治教育基地。

## “三个实现”推动 刑事执行检察提质增效

为进一步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以检察工作现代化助力社会治理现代化,陕西省麟游县检察院积极深化“数字检察”建设,加强信息化法律监督模型运用,探索开展跨区域协作办案,推动刑事执行检察工作高质量开展。

活动的问题,该院及时联合司法局,前往甘肃省灵台县检察院、司法局、公安局,通过召开联席会议、共享案件信息、分析研判案情、协作调查取证等方式,共同协作配合开展社区矫正对象监督,确保社区矫正监督工作全方位、无死角。

充分运用大数据平台,实现“精准监督”。该院运用社区矫正对象活动轨迹监督平台、社区矫正对象违规外出类案监督模型,通过信息数据综合分析比对,全面精准监督社区矫正工作执行情况。针对发现的问题,该院及时制发检察建议,督促监管机关及时规范整改。

常态化开展协作监督,实现“全面监督”。该院与灵台县检察院常态化开展全方位协作监督,在刑事执行检察监督中,对社区矫正的执行情况开展联合协作监督。下一步,两地检察机关及有关部门将通过建立规范化的协作机制,开展常态化监督,确保刑事执行检察工作全面高质量发展。(刘小兵)